

烟台市芝罘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由烟台市芝罘区文新局办公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关于编制发布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的通知》进行编制。本年报由概述、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组成。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报可在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页（<http://xxgk.zhifu.gov.cn>）查阅，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烟台市芝罘区文新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烟台市芝罘区留余胡同 1 号，邮编：264000，电话：0535-6283706，传真：0535-6283706）。

一、概述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是烟台市芝罘区文新局推进社会主义民主、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举措，是建立行为规范、运转协调、

公开透明、廉洁高效的行政管理体制的重要内容，是建设“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治政府和廉洁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2017年，我局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若干问题的意见》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在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工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

二、 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组织领导进一步明确。局办公室作为具体承担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管部门，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职责得以健全。要求各有关单位对分管领导、责任科室、具体工作人员、联系方式等机构情况进行再明确、再汇总，并及时上报备案，以确保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

（二）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自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开展以来，我局结合政务公开和政风行风测评指标体系，修订了政府信息公开评估办法和指标体系，形成了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和考核机制定期考核等制度；逐步建立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机制，规范和完善工作流程，明确责任、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认真抓好了政府信息

发布协调机制建设，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协调进行；参照上级有关规定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明确保密检查的职责分工、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公开的主要内容

按照由近及远的原则，在之前工作的基础上，重点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政府信息，特别是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进行了清理。2017 年，全局累计公开政府信息 24 条，全文电子化率为 100%，内容主要涉及政策法规、规划计划、业务工作等方面。其中，组织机构类信息 2 条；政策法规类信息 14 条；规划计划类信息 1 条；业务工作类信息 1 条；人事信息 3 条；重点领域信息 3 条。为“以政府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与网上办事和电子政务工作的结合”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公开平台建设

本单位主要依托“芝罘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政府信息。群众可通过芝罘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查阅区文新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通过“申请公开”栏目，可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并查阅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的状态；为方便市民查阅局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实现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全文检索功能。

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对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区政府办相关文件建立了依申请公开信息公开制度，对申请的受理、审核、处理、答复制度和办理程序做了明确规定，并明确了国家秘密和涉及国家安全的信息、依法受保护的商业秘密、依法受保护的个人隐私、法律、法规禁止公开的其他事项等内容为不予公开事项。2017年，我局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各类咨询、申请等情况。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7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没有产生与此相关的复印、递送等成本费用。

六、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7年，我局没有出现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况。

七、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建立了完善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按照相关保密要求对预公开信息进行分级审查，检查内容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建设情况、已发布政府信息保密清查情况和对违反政府信息公开保密要求有关问题的查处情况，对公开的信息内容进行了全面清理和检查，确保了信息公开工作的保密安全。通过审查及实时监督，截止目前，在我局对外公开的政府信息

中未发现涉密信息。

八、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2017年，我局所属单位根据信息公开的要求，定期向局办公室提报信息。同时，为提高各单位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我局制订了一系列制度和程序，明确分工，落实责任，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准确性和安全性。

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目前，我局的信息工作还存在如下问题：

1、信息公开的工作制度和程序有待进一步优化；

2、信息公开侧重点有待进一步明确，信息公开的实时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3、公开面不够广泛，公开形式的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

在改进措施上，我局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区政府相关文件，积极与上级部门联系，获得指导和帮助。一是要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目录，细化信息公开分类。二是要畅通信息公开渠道，保证政务信息网上公开等媒体渠道畅通。三是要加强培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素质，促进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